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第2批次社会公开招聘公告

01 公司简介

江西新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新余矿业”）成立于2007年10月，隶属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省属国有企业。产业主要涉及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等新能源领域，同时涉及新型墙体材料、房地产开发、建筑安装等板块。

公司现建成光伏电站29座，风力电站1座，装机容量375兆瓦，新能源储备项目超1000兆瓦。公司下辖新余江能光伏电业有限公司、江西景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江西景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江西棠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等26个直属单位，在建、在运项目分布于省内新余市、宜春市、萍乡市、景德镇市、吉安市、抚州市等多个地市及省外贵州省、广东省，总资产规模达21亿元，注册资本4.7亿元。

02 招聘岗位及人数

本次招聘2个岗位2人，具体如下:

用人单位及部门	岗位	人数	工作地点
新余矿业本部投资规划部	投资管理岗	1	新余
新余矿业本部人力资源部	人力资源管理岗	1	新余



扫码查看岗位详情附件 1

03 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无违法犯罪记录;

2.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素质，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身体健康;

3.具有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留学人员须取得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认证书），具备岗位所需的任职资格及技能要求，能胜任岗位工作;

4.各岗位应聘人员应熟悉相关领域的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办公技能；各岗位所需的任职资格、职业（执业）资格、技能要求及其他条件要求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行业标准等确定；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国有企业工作人员的录

用要求，政审要求和身体条件要求参照国家公务员录用工作要求。

（二）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

1.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纪检监察机关或者司法机关审查尚未做出结论的或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2.受党纪、政纪处分未满处分期限的或曾被开除公职的；

3.工作以来曾在年度考核中被评定为不称职等次的；

4.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5.其他不适宜报考的人员。

（三）岗位具体条件

1.除本公告已明确或另有规定外，各项资格条件计算截止时间均为2026年8月31日；

2.面向应届毕业生招聘的岗位为2026年7月31日前毕业并取得相应学历学位证书的全国普通高等院校统招统分应届毕业生及两年择业期内未就业同类毕业生（毕业时间在2025年1月1日以后），以及回国（境）后初次就业且具有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派遣资格的国（境）外院校留学生（须于2026年7月31日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

3.对工作经历的认定，以签订的劳动（聘用）合同、养老保险缴费证明（需当地社保部门盖章）等为准；除对专业有特别规定之外，岗位对应专业要求指最高学历所学专业；

4.岗位具体条件见岗位详情附件。

04 招聘程序

按照网上报名、资格审查、考试考核、体检考察、会议研究、公示录用等程序依次进行。

（一）网上报名

本次招聘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报考人员根据所报岗位要求，通过招聘网申系统进行注册报名，每人限报一个岗位。岗位报名时间截止至 2026 年 11 月 19 日 17:00。

1. 报名方式：扫描报名二维码，进入招聘网申系统进行注册报名。

扫描报名二维码

2. 实行诚信报名制，应聘者报名前应仔细阅读岗位报名条件，真实、准确、完整地填写个人信息，并上传本人半年内免冠正面电子照片（jpg 格式，100kb 以下）、身份证、高等教育各阶段学历学位证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签字版近亲属关系申报承诺书（附件 2）、职称技

能证书以及其他资质和获奖证书、工作经历和业绩等有关证明材料（岗位要求中共党员的需提供党组织关系证明材料）。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并按要求上传附件资料的，视为放弃报名资格，后果自行承担。

（二）资格审查

报名时间截止后，按照招聘岗位要求和任职资格条件，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入闱笔试人员名单。本次招聘设置最低开考比例为1:3，如资格审查通过且参加考试回应人数未达1:3的岗位，将核减招聘数或重新组织招聘。

（三）综合测评

1.考核采取笔试和面试的方式进行，笔试和面试各占总成绩的40％和60%，均采用百分制。总成绩计算办法为：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总成绩采用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笔试主要考核应聘者综合素质及岗位所需的相关专业知识和能力；本部岗位面试采用半结构化形式进行，安全技术岗面试采用现场实操考核进行。

2.笔试成绩合格线为60分。在笔试合格人员中，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照岗位招聘人数以1:3的比例确定各岗位进入面试人选（如遇末位同分情况，一并进入面试）。如有岗位达到笔试合格分数线的应聘人员不足1:3，则由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结合工作实际需要及笔试结果另行研究设定该岗位进入面试分数线。

3.因自动放弃面试资格造成的空缺，从本岗位未入闱人员中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进行递补，无人可递补时，将组织现有入闱人员面试，面试当天放弃的不予递补。

考试时间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笔试未入围、面试未入围人员不再另行通知。

（四）体检考察

根据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名，按1:1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和考察人员名单。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执行，根据医院体检结论确认是否符合岗位要求。

对体检合格者进行考察（背景调查），考察内容主要是核实其提供的报名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真实、准确、有效，是否具有报考回避情形等方面的情况以及应聘者的思想政治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等情况。

因体检、背调不合格或应聘者自动放弃等原因产生的缺额，由招聘单位研究决定是否递补，需要递补的，根据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进行。递补人员应按规定进行体检和背调。

（五）公示录用

经会议研究审定后，对拟录用人员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发出录用通知，按照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办理入职相关手续。对新入职人员执行试用期，试用期满考核合格后方可转正。因自愿放弃聘用或公示影响聘用的，由招聘单位研究决定是否递补。

05 薪酬待遇

薪酬待遇按照招聘单位薪酬管理有关制度执行。

06 其他事项

1.本次招聘不收取任何费用，不指定考试参考书和教材，不举办不委托任何机构组织考试辅导培训。

2.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含聘用后的试用期）。凡发现应聘者与公告岗位所要求的资格条件不符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和聘用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应聘者本人承担。

3.请报考人员保持联系方式畅通，因提供不准确信息造成无法联系而影响考试的，或未及时查看报名系统反馈并按要求进行的，后果由报考人员本人承担。

4.应聘者应遵循国有企业有关任职回避的相关规定并如实填写《近亲属关系申报承诺书》。领导人员的亲属，不得报考领导人员所任职企业（含所属企业）工作岗位。领导人员是指江投集团、新余矿业及招聘单位领导、组织人事部门负责人。领导人员的亲属是指与领导干部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及近姻亲关系的人员。凡与报考单位人员之间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以及近姻亲关系的，不得报考同一机关双方直接隶属于同一领导人员的岗位或者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

岗位。如未如实填报，存在欺骗、隐瞒亲属关系的情况，将取消应聘者考试或录用资格，已录用者，解除劳动合同。

07 联系方式

应聘人员如有报名技术咨询事项，可在工作日内（9:00-12:00、14:00-17:30）与对应的招聘单位咨询。

地 址：江西省新余市新余矿业公司大楼（赛维大道 3369 号）；

联系人：王女士（0790-6659632）

扫码下载附件 2：诚信承诺书